

证券代码：831035

证券简称：中天利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 点。

预计会期 1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035	中天利	2020年7月22日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19 年度完成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简要回顾，对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总结，公司发展态势良好，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；报告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，提出了 2020 年重点工作计划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对监事会在 2019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，并根据公司发展以及公司治理的要求，提出了监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重点和计划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稳定、持续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决定：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、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基于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良好的合作关系，公司拟在 2020 年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对公司的财务指标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竞争优势分析、经营计划或目标和其他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总结，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），以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0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2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

了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3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9）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的《监事会关于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、十、十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)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（2）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（3）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。（4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7月28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仕萍

邮箱：caiwu@yzcrown.net

电话：0514-8038869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中天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30日